殷都区

2020年政府预算情况

说 明

**目 录**

一、2020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二、2020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

三、2020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四、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2020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2020年，上级补助收入83856万元。其中：返还性收入3592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72675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589万元。具体项目情况是：

一、返还性收入3592万元

增值税税收返还901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406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82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成返还2103万元。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72675万元

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6628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为17850万元，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为1192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为900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为1892万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为325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29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9295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3171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12840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5462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2763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为328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589万元

教育转移支付224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2322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39万元，卫生健康转移支付118万元，农林水转移支付4886万元。

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

2020年，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。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，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、项目绩效考核制度、绩效奖惩制度等。

合理运用评价方法。根据支出项目的不同情况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，如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最低成本法、公众评判法等，并依托有关专家和中介机构的力量，使评价结论更准确、更具权威性，重点开展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考评工作。

2020年，我区共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4334万元，区本级资金2000万元,本级投入占上级投入85.7%，超过“本级投入不低于上级投入50%”的绩效目标要求。共安排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、产业扶贫三类61个项目,其中产业扶贫项目2202万元，占项目总投入50.8%，达到上级要求。

2020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一、2019年限额及余额情况

政府2019年底全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78200万元，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72531万元；政府专项债务限额17769 万元，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17749万元。

2019年底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78200万元，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务余额72531万元；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17769万元，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17749万元。

二、2019年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

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决算数21500万元，其中:再融资一般债券发行额11000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10500万元。

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决算数11123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11123万元。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决算数2461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2175万元，专项债务286万元。

三、2020年还本付息预算安排情况

2020年还本预算数446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4460万元（再融资4459万元，财政预算安排1万元）；2020年付息预算数3125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2352万元，专项债券773万元。

四、2020年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

一般债券6800万元（其中铜冶镇铜兴路西段新建工程1000万元；感染性疾病综合楼（中西医结合科楼）项目700万元；产业集聚区中轴线（安姚路-灵药村段）1600万元；殷都区铜冶镇煤西环改建工程项目1000万元；产业集聚区中轴线项目500万元；殷都区许家沟乡2020年度0.4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500万元；殷都区水冶镇2020年度0.6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800万元；殷都区社区公园700万元）

专项债券40000万元(其中殷都高中建设项目5100万元；安阳高陵本体保护与展示工程（Ⅰ、Ⅱ期）3000万元；安丰乡卫生院“医养结合中心”项目1000万元；河南安阳漳河峡谷国家湿地公园修建项目2300万元；安阳马氏庄园旅游配套设施提质工程1000万元；安阳县人民医院县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1000万元；安阳市殷都区2018年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4200万元；安阳市殷都区戚家庄、郝家桥城中村改造安置房项目8600万元；安阳市殷都区王邵村城中村改造安置房项目6800万元；文源片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（二期）6000万元；安阳市殷都区文源片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1000万元）。

2020年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和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(豫政 〔2016〕11号)等文件要求，在加强债务管理，杜绝各种违法担保、变相举债行为的同时，健全债务台账管理，动态掌握债务变动情况。积极学习研究国家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尽力从管理模式和体制上规范债务管理，防范债务风险。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 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832万元，较上年减少95万元，下降10.2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零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车用车运行费801万元，公务接待费31万元。公务接待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继续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规定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接待审批，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；公务运行维护费减少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，减少车辆维修维护费用。